

政府采购网上服务市场合同

编号： 11N423990659202568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长春莲花山生态旅游度假区劝农山镇中心校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吉林省普安防雷检测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 吉林省本级 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 吉林服务市场-物业管理服务-吉林省普安防雷检测有限公司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 吉林服务市场-物业管理服务-吉林省普安防雷检测有限公司 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吉林服务市场-物业管理服务-吉林省普安防雷检测有限公司 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计数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防雷检测	-	物业经理服务;, 保洁服务事项;, 绿化服务事项;, 保安服务事项;, 其他服务响应: 防雷检测: 1、接地电阻测试; 2、接闪器测试; 3、建筑物等电位联结测试; 4、电子信息系统浪涌保护器检验。, 服务物业面积:7000	品牌:;服务期限:1年,物业经理服务;;保洁服务事项;绿化服务事项;保安服务事项;其他服务响应:防雷检测: 1、接地电阻测试; 2、接闪器测试; 3、建筑物等电位联结测试; 4、电子信息系统浪涌保护器检验。;服务物业面积:7000	1	项	4900.00	4900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4900.00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肆仟玖佰元整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- 1、双方签订合同后，乙方检测完毕，出具检测报告前，甲方一次性向乙方支付100%的合同价款，乙方收到甲方付款后，3个工作日内向甲方出具检测报告。
- 2、付款时乙方必须提供符合要求的发票，否则甲方有权拒付合同价款。

三、服务条款

- 1、质量技术要求
依据《建筑物雷电防护装置检测技术规范》GB/T 21431-2023、《建筑防雷设计规范GB50057-2010》、《建筑物电子信息系统防雷技术规范GB50343-2012》及其他相关现行文件执行。
- 2、承包内容
承包人根据发包人的要求对 长春莲花山生态旅游度假区劝农山镇中心校 防雷装置设施进行检查测试，并出具报告。
检测内容包括如下：
1、接地电阻测试； 2、接闪器测试； 3、建筑物等电位联结测试； 4、电子信息系统浪涌保护器检验。
- 3、工期要求
(1) 开工日期：根据甲方代表通知的时间为准。
(2) 工期要求：
(2.1) 甲方可根据项目建设需要，分期分批要求工期。
(2.2) 项目累计检测总工期为 7 个工作日，因甲方原因导致工期延误则工期顺延。
(2.3) 检测合格后15个工作日内向甲方发放《防雷装置安全检测报告》，不合格处应出具整改意见。
- 4、双方责任
(1) 乙方不积极配合甲方工作，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，另行委托其它检测单位，同时追究因此造成的责任后果。
(2) 乙方需及时对甲方的防雷装置设施进行跟踪检测，向甲方提供客观、公正的监测数据，在甲方有需求时，及时发放《防雷装置安全检测报告》。
(3) 检测前甲方根据乙方要求，向乙方提供该工程的电气图纸等相关资料。
(4) 甲方负责协调乙方与现场各方的关系，配合乙方进行现场检测工作，力所能及提供方便的检测条件（如上屋面爬梯、相关钥匙、检测场地照明等）。
(5) 甲方须及时向乙方支付检测费用，否则乙方有权拒绝发放《防雷装置安全检测报告》，并由甲方承担相应责任。
(6) 乙方必须确保检测安全，遵守安全守则。检测过程中，因乙方自身原因所引起安全事故由乙方负全责。
- 5、合同生效与终止
(1) 本合同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。
(2) 甲乙双方履行合同的全部义务，乙方向甲方出具防雷装置安全检测报告，结算款支付完毕，本合同即告终止。
(3) 合同的权利义务终止后，乙方应当履行通知、协助、保密等义务。
(4) 本合同壹式贰份，甲乙双方各执壹份。
(5) 争议解决
- 6、双方遵循自愿平等，互利有偿和诚实信用原则，对合同履行过程中产生的问题，通过友好协商解决。针对本合同发生的争议，协商不成，则任何一方应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。

甲方（公章）：	乙方（公章）：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	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地址：	地址：
电话：	电话：
开户银行：	开户银行： 建设银行长春西安大路支行
账号：	账号： 22050145010009110278
签订日期：	签订日期：

